

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蒋巷镇三洞湖 75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CZZH-AQ-B002-002

主送	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
抄送	南昌同商新能源有限公司

事由：安全大检查

内容：

经 2020 年 6 月 21 日监理项目部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大检查发现以下问题：

- 1、现场检查发现吊车“赣 A-P90055”吊钩无防脱扣，需尽快安装完成再进行施工；若再次发现此问题将进行处罚。
- 2、现场个别施工人员未按要求佩戴安全帽或安全帽佩戴不规范；现场施工施工机械未见其操作规程。
- 3、浮船运输立柱时需注意安全，不得成捆堆放，重量超过 1 吨必须散放；工程桩不得过量，以防侧翻。
- 4、发电机应配备配电箱，用电设备不可直接接入发电机，并设置重复接地，严禁使用破损、老化电缆。
- 5、桩机焊接时必须远离油桶，煤气罐与焊接点要有一定间距，配备灭火器。
- 6、船上需配置救生圈；现场道路不平整，驾车人员需注意安全。
- 7、要求在临时用电箱附近配置灭火器，定期检查。

针对上述问题要求贵单位三日内整改完成并以书面形式回复。

附图：

项目监理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[Signature]

日期：2020年6月21日

注：本表由监理部填写，建设单位、承包单位各存一份，项目监理部存一份。

